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6月6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前2天以专人送达、邮件、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卫忠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3日、2018年6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发行决议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后一致认为，鉴于目前该事项有效期已接近到期，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顺利推进，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事项，延长后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上述有效期延长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